

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7月20日以邮件、电话确认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7月30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举行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